

渝湘复线（主城至酉阳段）、武隆至道真（重庆段）高速公路后续加油加气站项目的两阶段设计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渝湘复线（主城至酉阳段）、武隆至道真（重庆段）高速公路后续加油加气站项目的两阶段设计项目 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 项目 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建设地点：主城至酉阳段、武隆至道真（重庆段）。

2.2 项目概况：渝湘复线（主城至酉阳段）、武隆至道真（重庆段）高速公路共3个路段，其中：（1）渝湘高速公路复线（巴南至彭水段）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巴彭路”），起于巴南鹿角接天鹿大道，止于彭水县（钟家壕）与彭酉高速公路相接，全长157.25公里；（2）重庆彭水至酉阳高速公路一期工程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彭酉路”），起于彭水县敖水，止于酉阳县铜西，接酉沿高速，全长91.58公里；（3）武隆至道真（重庆境）高速公路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武道路”），起于武隆区斑竹林、接G65渝湘高速，止于渝黔省界子母岩，全长31.24公里。

渝湘复线（主城至酉阳段）、武隆至道真（重庆段）高速公路全长280公里，总体规划为8对（16座）服务区，其中，巴彭4对（8座），彭酉路3对（6座），武道路1对（2座）。拟在二圣、黎香湖、桥塘、芙蓉洞、龚滩、天馆和石桥7对服务区内，设置7对（14座）加油站，在阿依河服务区内设置1对（2座）加油加气站，共7对（14座）加油站和1对（2座）加油加气站。

2.3 标段划分：一个标段。

2.4 招标范围：本项目是对巴彭路（芙蓉洞服务区）、彭酉路（龚滩服务区、天馆服务区）以及武道路（石桥服务区）4对（8座）加油站以及彭酉路（阿依河服务区）1对（2座）加油加气站开展两阶段设计工作。

工程投资：本工程估算暂定6700万元。

2.5 工作内容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巴彭路（芙蓉洞服务区）、彭酉路（龚滩服务区、天馆服务区）以及武道路（石桥服务区）4对（8座）加油站、彭酉路（阿依河服务区）1对（2座）加油加气站项目建筑、结构、给排水、电气、装饰、工艺（含油气回收）及配套设施（隔油池、隔油沟）等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、对应的概（预）算文件、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、施工过程设计变更、施工过程中对业主的技术咨询服务等，参与后期有关质量问题的分析和处理等全部工作内容。

2.6 服务期限：（1）设计编制工作周期 45 日历天（除加气站）；加气站编制周期为加气设备确定后 10 日历天。（2）全部工作服务周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（或合同签订）后至工程验收合格日止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3.1.1 投标人 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。

3.1.2 投标人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任意一项设计资质：

（1）工程 设计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专业乙级 及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。

（2）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 及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。

（3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。

3.1.3 业绩要求：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止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，独立完成过累计合同金额不低于50万元的加油站（或油库）和加气站设计项目业绩，且至少其中一项业绩应不低于20万元。

3.1.4 人员要求

项目负责人1人：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。

3.1.5 投标人还应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，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.4.1项内容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注：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，不得参加投标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，否则，相关投标均无效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本招标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，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（www.cqggzy.com）下载招标文件及其附件、澄清、修改、补充通知、最高限价通知等资料。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（www.cqggzy.com）完成市场主体信息登记以及CA数字证书办理，办理方式请参见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（www.cqggzy.com）导航栏“主体信息”页面中“市场主体信息登记”“CA数字证书办理”。若投标人未按时完成市场主体信息登记和CA数字证书办理导致无法完成全流程电子招投标的，责任自负。

4.2 投标人可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（<https://www.cqggzy.com/>）本项目招标公告网页下方“我要提问”栏提处疑问，提问时间从本公告发布至2023-06-20 09:00:00（北京时间）前。

4.3 招标人应于2023-06-21 18:00:00（北京时间）前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（<https://www.cqggzy.com/>）发布澄清。

5. 投标文件递交的内容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2023-07-06 09:30，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，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，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。

5.2 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，将无法上传至重庆市电子招投标系统，逾期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，视为撤回投标文件。

6.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(<https://www.cqggzy.com/>)、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(<http://www.cegc.com.cn/gw>) 和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标投标管理平台 (<http://219.152.86.11:8088/pms/jsp/business/cccc/login.jsp>) 发布。[提示：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，必须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网上发布。]

7.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
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红石路6号
联系人：唐老师
电子邮箱：
邮编：
联系电话：023-89136370
传真：6002325025969
开户银行：
账号：

代理机构：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
地址：重庆江北区九洞坡2号重庆咨询大厦A座
联系人：杨老师
电子邮箱：
邮编：
联系电话：023-67107
传真：
开户银行：
账号：

2023年06月16日